

印度尼西亚是如何利用外资的

于 志 达

印度尼西亚是东南亚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的国家。独立前由于长期遭受殖民主义的统治，经济十分落后。1945年独立后，执政的苏加诺政府虽力图改变落后面貌，但由于经济发展战略失误，国内政治动乱频繁，直至1965年仍然是国弱民穷。

1965年苏哈托取代了苏加诺，为了挽救濒临崩溃的经济，根据本国国情切实地调整了国家的体制和政策，制订了正确的经济发展战略。从1969年至1988年，通过实施四个“五年建设计划”，经济已取得了迅速的发展。据统计，前三个五年计划期间（1969年至1983年），国内生产总值的年平均增长率达到了7~8%，最高曾

达到了11.3%，不仅高于同期发达国家2.8%的水平，而且高于同期新兴工业化国家的5.4%的水平。1982年以后，由于国际市场上石油等初级产品价格下跌，印尼经济出现了滑坡。为此，印尼政府进行了经济调整：减少农矿等初级产品出口，大力发展出口加工工业；放松外贸管制，促进出口的增长；努力改善投资环境，大力吸引外资；到“四五”计划完成时，经济又趋回升。从1989年开始执行第五个五年计划，据估测1990年印尼国内生产总值可达1250亿美元，人均国民收入约687美元，已进入中等收入国家的行列。分析印尼经济迅速增长的原因，不断改善投资环境，积极利用外资是一个重要方面。

纠正失误，把利用外资做为基本国策

1945年印尼独立之后，苏加诺政府为了巩固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对外国企业实行了国有化政策。1945~1957年首先接收了总值达3.36亿美元的原荷兰殖民政府的资产，并把荷资爪哇银行收归国有，同时还陆续赎买了荷资西爪哇煤气公司、巴达维亚荷兰电车和公共汽车公司、鹰记航空公司的股票。1957~1963年在收复西伊里安的斗争中又接管了总值达12.5亿美元的荷资企业。1963~1965年同时接管了5.22亿美元的英资企业和7亿美元的美资企业。与此同时，印尼政府还禁止外资经营铁路、交通、电讯、发电、造船和内河航运、灌溉和供水等产业；对外商汇出利润要征收66.6%的外汇附加税，限制了外资经营活动，这一切无疑关闭

了外资进入印尼的大门。而实行国有化的企业，由于官僚政客窃居了企业经营管理的要职，贪污盛行，舞弊成风，亏损严重，不但不能为国家建设积累资金，相反却要国家弥补它们的赤字，成为国家的负担。其结果必然使印尼政府推行的国家工业化计划因资金的匮乏而名存实亡。到1965年苏加诺下台前，全国工厂的开工率仅20%，大批土地荒废，工人失业，通货膨胀率高达650%，外汇储备枯竭，整个经济处于崩溃的边缘。

1965年苏哈托上台后，为了挽救面临崩溃的经济，站在战略高度及时纠正了前政府的失误，调整了对待外资的政策，把大力利用外资作为基本国策。为此，1966年首先废除了外国企

业国有化政策，把前政府没收的外国企业归还给原主，并给予一定的补偿。1967~1968年又开始接受总值达5.25亿美元的美、日“紧急援助”；与债权国达成协议，延期偿还已到期的外债；与一些国家签订了投资安全保障协议和避免双重征税的协定；通过石油“产品分享制”，与外商合资开采本国的油气资源，以换取大量的外汇；1967年又颁布了《外国资本投资法令》，给外商投资提供了许多优惠。上述政策的实施，

为外商在印尼投资创造了宽松的环境，使外资开始大量涌入印尼，从而结束了自我孤立的状态。据印尼中央统计局公布的数字，在前三个五年建设计划的投资总额中，外国直接投资就占20.8%，而国家投资所占的70%之中，有三分之一也是依靠外国贷款提供的。因此，这一段时间印尼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外资起了极大作用，有效地解决了印尼建设资金不足和技术落后的矛盾。

根据本国经济的发展，正确引导外资投向

印尼根据本国经济的发展和世界产业结构的调整，对外资的投向加以正确的引导，大致经历了由资源开发型和面向国内市场的进口替代型向出口加工型转变的历程。

六十年代末和八十年代初，印尼政府为了迅速地恢复经济，稳定人民生活 and 更快地积累资金，根据本国石油、天然气、森林等资源丰富的特点，把经济发展和利用外资的重点放在石油、天然气的开采和森林砍伐上，同时发展进口替代型工业，以满足人民的基本需求。因此，此时利用外资的战略属于资源开发型和进口替代型。

印尼石油、天然气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石油储量约11.26亿吨，占世界第十五位。由于原油质量好，含硫低，享有“芳香原油”之称，又因距日本近，运输成本低，在国际市场上有很强的竞争能力。为此，自六十年代以来，印尼始终把石油、天然气的开采作为吸引外资的重点。自1969年至1982年印尼国营石油公司先后与国外的47家石油公司签订了79个石油生产合同，外商在石油业的投资总额约179.5亿美元，有17个油田业已投产。石油的产量由1969年的2690万吨，增加到1983年的6719万吨；石油公司上缴的税金占财政收入的比重由1969年的19.8%，上升到1984年的66%；石油出口额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也由1969年的44.9%，上升到1983年的64%，石油工业为国家积累了大量资金。外资无疑对此起了巨大的催化作用。

在大力开采石油的同时，印尼政府也积极利用外资开发自己丰富的森林资源。自1967年起先后与日本、英国、法国、西德、荷兰、菲律宾、马来西亚、南朝鲜、香港等十几个国家与地区的60多个木材公司以合资、独资、合作等方式签订了森林采伐和加工的合同。1967~1982年外商在林业上的投资总额已达5.39亿美元。由于有了充裕的资金和先进的采伐技术，使印尼木材的产量和出口量迅速增长，1979年与1968年相比，木材的产量增长了236%，木材的出口额也由1969年的2600多万美元，增长到1979年的17亿多美元，十年中增长了88倍，使印尼成为世界上重要的木材生产国和出口国。木材及其制品成为印尼仅次于石油、天然气的第二大出口商品。

在制造业上，印尼政府积极引导外资投向纺织、服装、化肥、水泥、面粉、制糖等满足人民生活需求和生产建设需要的进口替代型工业，以节省外汇支出，稳定人民生活。“三五”计划完成时，纺织、服装、化肥、水泥等不但满足了国内需求，而且略有出口。

1982年以后，在石油价格和经济出现滑坡之后，印尼政府对经济发展战略进行了及时调整，由资源开发型和进口替代型向出口加工型转变，随之外资投向也向出口加工工业转变。据印尼投资协调委员会统计，1986年批准的外国投资总额中，面向出口的项目仅占38%，而1988年就增加到72%。1989年外商投资总额

为 47.2 亿美元, 签订合同 280 项, 其中面向出口的纺织、服装类就占 75 项, 投资金额约 5.69 亿美元; 金属加工类 37 项, 投资金额约 2.6 亿美元; 化学工业 23 项, 金额 23.96 亿美元。由于外商投资产业结构这种变化, 对印尼出口加工工业的发展起了极大的促进作用。1987 年是印尼非石油产品出口崛起的一年, 该年石油、天然气出口比 1983 年减少了一半, 即由 161.4 亿美元, 减少为 85.6 亿美元; 而非石油产品的出口则由 50.1 亿美元增长到 85.8 亿美元, 首先超过石油、天然气的出口。非石油产品中尤以纺织品、服装、鞋类的出口增长更为迅速。1981

年纺织品、服装出口仅 1.2 亿美元, 而 1988 年增长到 13 亿美元, 目前印尼已成为美国第九大纺织品供应国。近年来印尼批准的外资鞋厂已达 138 家, 每年生产鞋 4.34 亿双, 预计到 1993 年鞋类出口额可达 10 亿美元。

印尼政府是通过每年发布《外国资本投资优先顺序表》对外资加以引导的。目前公布的 24 个有发展前途的产业部门是: 木材加工、纺织品、服装、橡胶制品、石油化工、玻璃和陶瓷器皿, 皮革制品、造纸和纸浆、体育运动设备、椰油和棕榈油加工、食品和饮料、烟草、家禽饲料、汽车制造等。

努力改善投资环境, 进一步吸引外资

印度尼西亚具有吸引外资的良好地理优势。

地理位置优越 它正处在亚洲到大洋洲、太平洋到印度洋的十字路口上, 又毗邻海上运输的咽喉要道——马六甲海峡、龙目海峡和望加锡海峡。因此, 日本、南朝鲜等国家地区如在印尼设置离岸生产基地, 可缩短运输距离, 降低成本。

人口众多 印尼共有人口 1.79 亿, 居世界第五位; 人口增长率高达 2.34%, 因此劳动力资源丰富, 劳动成本低。当前印尼非技术性劳工最低小时工资仅 25 美分, 低于泰国和马来西亚。例如, 印尼制鞋工人的工资只有台湾的十分之一, 泰国的六分之一。劳动成本在产品成本构成中印尼仅占 8%, 而南朝鲜却占 20%, 因此, 南朝鲜向外转移的 18 家鞋厂中, 有 13 家转移到印尼。印尼众多的人口, 使国内市场十分广阔, 对外商具有很大的吸引力。

资源丰富 主要是石油、天然气、锡、森林等。进入九十年代以后,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 美、日、西欧等发达国家对上述资源的需求必将日益增加, 例如, 估计美国到 2000 年时, 每年对初级能源的需求将达到 21 亿吨, 平均每年增长约 1.2%。因此, 这些发达国家为了保证能源的供应, 必将对开采印尼石油、天然气等矿产

感兴趣, 投资将会增加。

上述地理优势只是印尼吸引外资的宏观基础。但在 1986 年以前, 由于印尼政府对外商在制造业的投资仍然限制过多, 管制过严, 因此, 八十年代前半期外商对制造业的直接投资每年还不到 3 亿美元。为此, 自 1986 年起印尼政府进一步改善投资环境, 放宽各种限制, 以便进一步吸引外资。

1. 采取紧缩性财政金融政策, 创造稳定的经济环境 诸如压缩大型工程项目和规模; 自 1987 年起三年内冻结公务员提升工资; 缩小开发性支出预算; 提高国内存款利率; 鼓励私人银行和外国银行进行国外融资活动等, 从而抑制了通货膨胀, 稳定了国内经济环境。

2. 进一步鼓励和促进外贸出口 例如, 降低出口贷款利率; 简化出口手续; 降低出口关税; 放宽外汇管制; 取消进口垄断等, 尤其印尼货币(盾)对美元的贬值, 对印尼扩大出口起了很大作用。

3. 政府对繁文缛节和官僚腐败的作风采取了严厉的整治措施 最典型的是 1985 年取消了海关对进口商品的验证, 改由瑞士的 SGS 国际验证公司取而代之, 从而大大提高了货物通关的效率。

4.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外商投资的

硬环境 近年来印尼已投入大量资金发展交通、电讯、能源、仓储等基础设施；目前正在扩建的港口有12个，机场17个；其它如保险、金融、餐饮、饭店等服务部门的数量也在不断增加，服务质量也不断提高。

5. 放宽外商投资领域，降低投资限额

1986年5月6日，印尼政府公布了“5.6一揽子促进进出口和投资的综合措施”，其主要内容如下：

① 把允许外商投资的部门由原来的475个增加到926个；又把绝对禁止外商投资的部门由75个减少到9个（如大麻种植和加工；天然海绵的培植和利用；锯木厂；胶合板、藤原料及其半制成品等）；其余66个部门，只要产品出口比例在65%以上，也可向外商开放。

② 放宽外资占股比率。凡产品出口比例在65%以上的企业；地处偏远落后地区的企业；应用高技术的企业，只要符合三者中的一项，外商就可拥有95%的股权，而不受原规定49%的限制。产品如100%出口，外商可兴办独资企业。

③ 外商如兴办劳动密集型或主要面向出口，而不与印尼企业竞争的企业，投资最低限额由原规定100万美元，降低为25万美元，以便吸引国外中小企业的资本。

6. 实行优惠的税收政策 主要的有：

① 货物由印尼海关以外地区进入印尼保税工业区，不视为进口，无需缴纳关税及其它进口税。

② 货物由印尼境内进入保税工业区，不视为出口，无需缴纳关税及出口税。

③ 各种原料或成品可自由进入保税区供加工或再出口，不受印尼国内禁止进口规定的限制。

④ 由印尼或印尼以外地区输往保税工业区的商品和原料，无论是直接消费、加工或暂时储存，其在印尼国内的商品税、增值税、关税和其它税，全部免缴。

⑤ 保税工业区内加工的产品原则上要外销，经核准销往印尼国内的部份，应缴纳进口原料或零配件的关税及进口税。

⑥ 对外商新建企业，从商业性生产时算起，可享受6年免税待遇。

7. 延长土地租用年限 外商租用土地最长为25年，长期项目可达35年，经申请可再延长25年。

8. 在雅加达的丹绒不碌港附近和苏门答腊的巴淡岛兴建保税工业区 这些出口加工区由于基础设施完善，投资条件优惠，对外商有很大吸引力。目前日商在雅加达的布卡锡附近开辟的工业区，已吸引了100多家日本企业。

